

风险监测信息

2023 年第 20 期

平顶山市减灾委办公室
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

2023 年 8 月 5 日

强对流天气灾害风险提示

平顶山市气象台 2023 年 8 月 5 日 17 时 47 分发布雷暴大风黄色预警信号：预计未来 6 小时内，平顶山市新华区、卫东区、石龙区、湛河区、高新区、示范区等所辖乡镇和街道将受雷暴大风天气影响，阵风风力达 7 级以上，并伴有强雷电、短时强降水、局地冰雹等强对流天气，且可能持续，请注意防范。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、市应急管理局提醒注意防范大风强对流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。

1、气象部门要加强对强对流天气的跟踪监测，强化短时临近预报能力，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加强与气象部门沟通会商，按照职责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，通过手机短信、电视、报纸、广播、网络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发布天气信息，认真做好雷电、短时强降水防范应对工作。

2、住房、城管部门要关注大风带来的不利影响，督促加固围板、临时构建物、广告牌等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遮盖建筑物资；尤其注意塔吊、脚手架等高空作业，严防发生坠落、坍塌等事故。地下商场、地下停车场、下沉式隧道、易涝点等部位必要时要及时封闭。地铁、隧道、涵洞，公共设施的地下空间，立交桥、下沉式建筑等易积水的低洼区域，必要时迅速关闭，严防雨水倒灌引发事故。

3、公安、交通部门要加大交通安全管控力度，采取措施确保大风强对流天气下道路运输和交通安全。严防地质灾害对道路交通的影响。

4、农业农村部门要加强对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措施指导，及时指导群众采取各种有效防范措施。

5、旅游部门要加强对辖区内旅游景点的安全监管，提醒游客减少户外活动，必要时关停景区内高空游乐设施。

6、要加大对社会各界的宣传引导，提醒群众做好大风天气安全防范，尽量减少户外活动，刮风时不要在广告牌、临时搭建物下面逗留，防止意外事故发生。

7、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要严格值班值守，提前预置救援力量，确保遇有突发事件做好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工作。

报：省应急厅减灾处

发：各县（市、区）减灾委办、市减灾委各成员单位、各有关企业
